

证券代码：831091

证券简称：精冶源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 北京精冶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航丰路 1 号时代财富天地 4 号楼 306 室
3.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及通讯方式召开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左亮珠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存在尚需相关部门批准的情形。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1,499,42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12%。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出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499,4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北京精冶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

台的《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499,4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北京精冶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499,4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499,4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499,4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499,4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11）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12）。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499,4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0 年度购买理财》议案

###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关于预计 2020 年度购买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499,4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九）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机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北京精冶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0-015）。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499,4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制度，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拟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全面修订，修订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北京精冶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0-016）。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499,4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利润分配制度〉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审议《关于制定利润分配制度的议案》。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499,4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十二） 审议通过《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 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2018 年年度报告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 及更正后的《2018 年年度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499,4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与招商银行北京分行签订授信协议及借款合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与招商银行北京分行签署不超过 400 万元的《授信协议》及相应的《借款协议》，借款利率为 4.05%(以招商银行最终批准利率为准)，授信期限为 1 年。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上述招商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担保综合费率为 1.80%。具体内容以签订的正式协议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499,4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十四） 审议通过《北京精冶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登载在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北京精冶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07）。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499,4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499,4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银行借款连带责任保证》议案

###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于2020年4月22日披露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与招商银行北京分行签订授信协议及借款合同的议案》(公告编号:2020-008)。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3,644,506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左亮珠、马英回避表决。

## (十七) 审议通过《更正2019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于2020年4月22日披露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及更正后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499,426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如有）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如有）：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如有）：刘鸣洋、周塞军

（三）结论性意见（如有）

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之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如有）

| 姓名  | 职位 | 职位变动 | 生效日期            | 会议名称         | 生效情况 |
|-----|----|------|-----------------|--------------|------|
| 左亮珠 | 董事 | 任职   | 2020 年 5 月 15 日 |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 马英  | 董事 | 任职   | 2020 年 5 月 15 日 |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 范凌江 | 董事 | 任职   | 2020 年 5 月 15 日 |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 朱继昌 | 董事 | 任职   | 2020 年 5 月 15 日 |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 柴丽霞 | 董事 | 任职   | 2020 年 5 月 15 日 |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    |    |    |                 |              |      |
|----|----|----|-----------------|--------------|------|
|    |    |    | 月 15 日          | 东大会          |      |
| 赵明 | 监事 | 任职 | 2020 年 5 月 15 日 |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 王鹤 | 监事 | 任职 | 2020 年 5 月 15 日 |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北京精冶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精冶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5 日